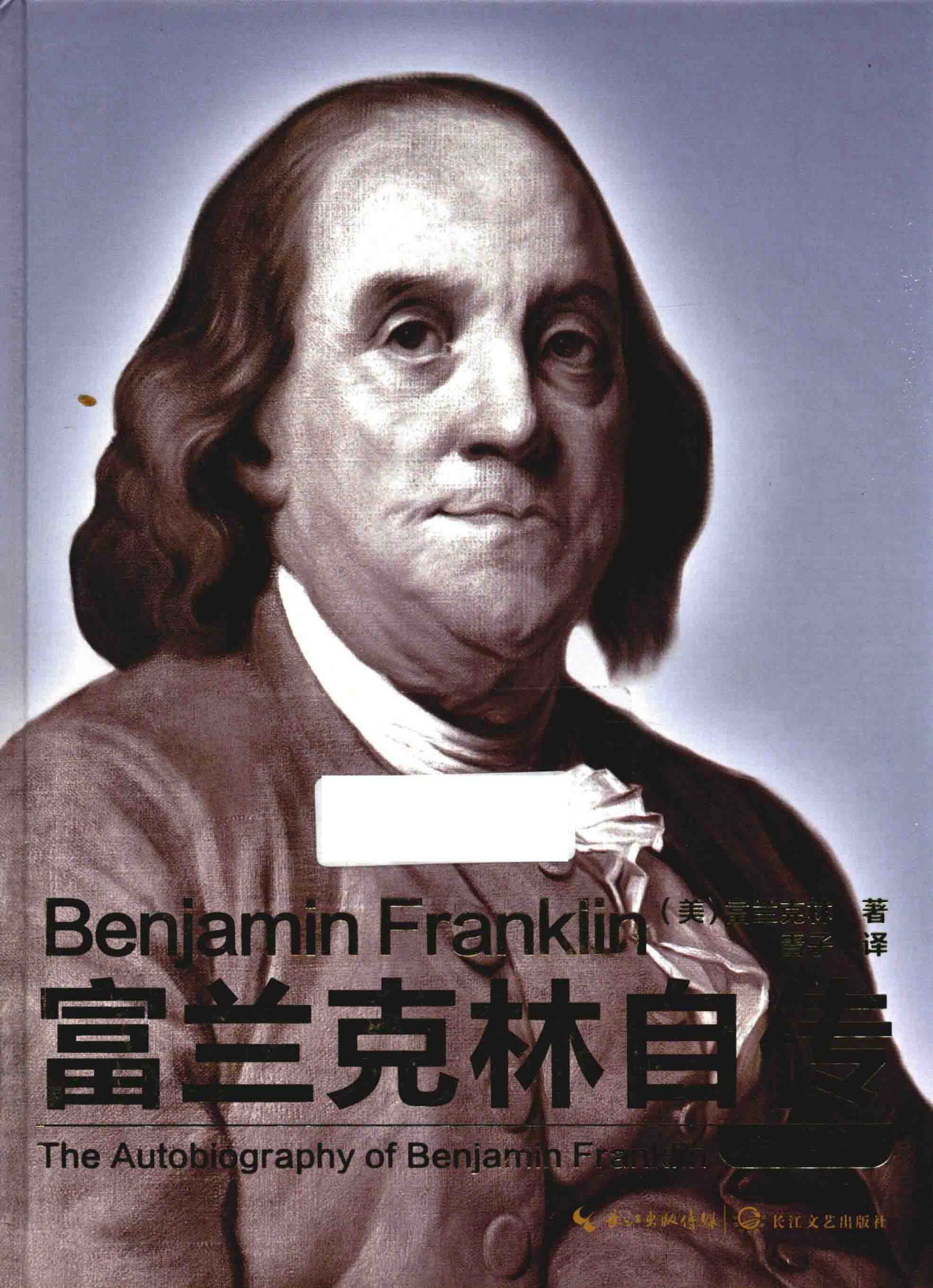


Benjamin Franklin (美)富兰克林 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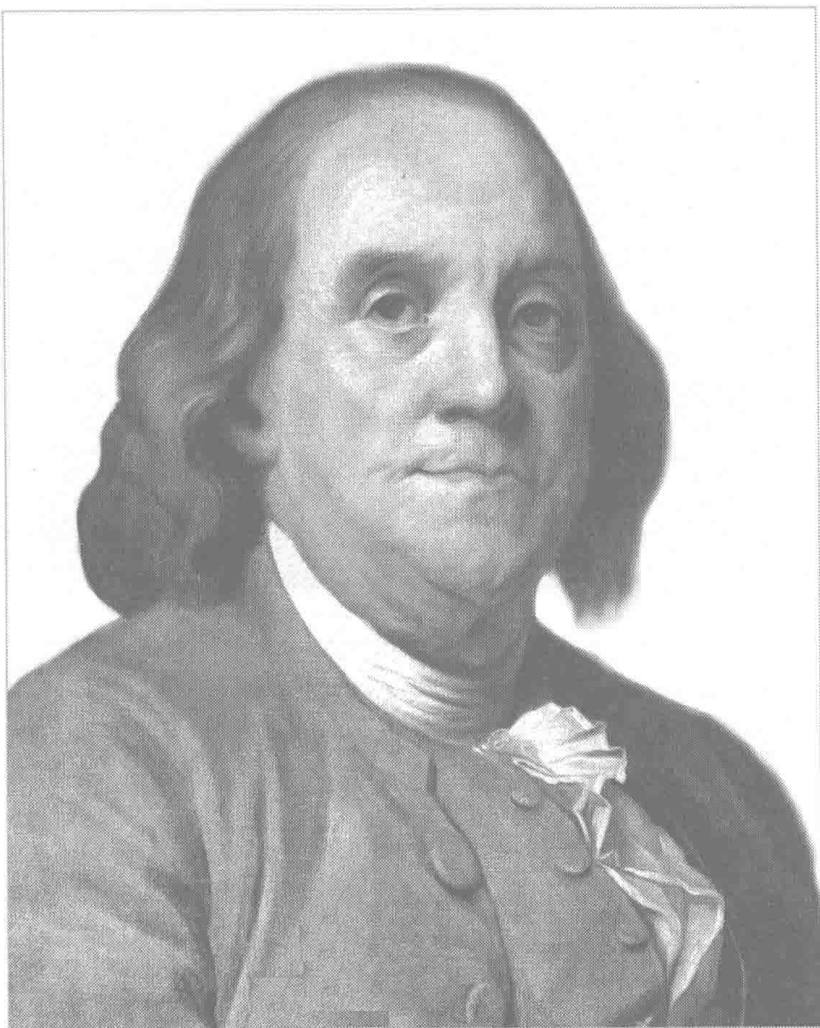
雪子 译

富兰克林自传

The Autobiography of Benjamin Franklin

长江文艺出版社

长江文艺出版社



Benjamin Franklin (美)富兰克林 著
雪子 译

富兰克林自传

The Autobiography of Benjamin Franklin



长江出版传媒



长江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富兰克林自传 / (美) 富兰克林著; 雪子译. -- 武汉 : 长江文艺出版社, 2016.3
(名人经典自传丛书)
ISBN 978-7-5354-8455-0

I. ①富… II. ①富… ②雪… III. ①富兰克林, B. (1706~1790) — 自传 IV. ①K837.12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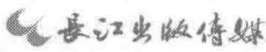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243843 号

责任编辑: 曾 莉

责任校对: 陈 琪

封面设计: 徐慧芳

责任印制: 左 怡 包秀洋

出版:  长江出版传媒  长江文艺出版社

地址: 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

邮编: 430070

发行: 长江文艺出版社

电话: 027—87679360

<http://www.cjlap.com>

印刷: 湖北恒泰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 710 毫米×970 毫米

1/16 印张: 14.125 插页: 4 页

版次: 2016 年 3 月第 1 版

2016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 159 千字

定价: 30.00 元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举报电话: 027—87679308 87679310)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 本社负责调换)

目 录

第一部分 (1771 年，作于泰德镇，圣·阿萨夫教堂主教家) 1

第一章 我的为人处世之道助我取得成功 3

第二章 卑微的家族 5

第三章 父亲对我的影响很大 8

第四章 我从小就爱好读书 14

第五章 我是如何掌握写作技能的？ 17

第六章 辩论的目的和技巧 20

第七章 哥哥和我的第一份报纸 23

第八章 从纽约到费城 27

第九章 初进费城 31

第十章 得到总督的赏识 35

第十一章 重回波士顿 38

第十二章 酗酒毁了科斯 42

第十三章 我的朋友全是好学之士 46

第十四章 总督原来是这样的人 51

第十五章 滞留伦敦 55

目 录

- 第十六章 伦敦的新生活和新朋友 59
- 第十七章 重回费城 65
- 第十八章 我对伦理道德的看法 72
- 第十九章 开始创业 75
- 第二十章 报纸成为我赚钱的主要事业 80
- 第二十一章 我的事业一帆风顺 84
- 第二十二章 我的婚事 88

第二部分

(1784 年，作于巴黎附近的帕西) 93

- 第二十三章 创办图书馆 102
- 第二十四章 勤奋是发财致富和扬名立万的手段 105
- 第二十五章 美德是人生的代码和表达 109

第三部分

1788 年 8 月，我在家中，准备动笔写了。我的许多笔记在战争期间遗失了，不能像期望的那样从中得到帮助，不过我还是找到下面的部分。 121

- 第二十六章 对“自由幸福社”的设想与计划 123

目 录

- 第二十七章 出版对人们有益的东西 127
- 第二十八章 多学一些实用的技术 130
- 第二十九章 外语学习的技巧 133
- 第三十章 讲读社的活动方式对人生非常有益 135
- 第三十一章 一位有才华的传教士 140
- 第三十二章 在宾夕法尼亚的事业 145
- 第三十三章 成立自卫队 147
- 第三十四章 教友会 151
- 第三十五章 发明宾夕法尼亚火炉 156
- 第三十六章 关注教育 158
- 第三十七章 担任议员 161
- 第三十八章 热衷于公益事业 164
- 第三十九章 关心市政建设 167
- 第四十章 政治风云 173
- 第四十一章 卷入战争 178
- 第四十二章 政治活动 196

目 录

- 第四十三章 科学研究 199
- 第四十四章 无能的掌权人 203
- 第四十五章 航海经历 211
- 第四十六章 与领主们的周旋 215

第一部分

(1771 年，作于泰德镇，圣·阿萨夫教堂主教家)

第一章

我的为人处世之道助我取得成功

我亲爱的孩子：

我一向喜好收集有关祖辈的逸闻趣事，哪怕是些微不足道之琐事。大概你还记得，你随我访英之时，为此我还曾经多方奔走遍访了族中老人。我想你也应和我一样对你父亲我的经历充满好奇及探究之心——其中，却有许多你还未曾听闻。目前，我正在乡间休假，约有一周之闲暇，于是，我便坐下来，想将这些经历告诉于你。当然，我这样做，目的也非仅只于此。

我出身贫寒，家势低微，而今我却能家产丰硕，在世界上还略有薄名。这种小小的成功，我认为，除了上帝的特别惠顾与好运相随外，我的为人处世之道起了关键作用。作为后世子孙，我希望你们能乐意了解这些方法，并在类似境遇下稍加效尤。

当我回顾自己顺利的一生时，不禁感慨万端。如果真有来生，我宁愿再像此生这样从头再走一遭，仅仅希望像作家再版自己的作品那样能够纠正第一版的某些错讹。当然，除了修订之外，我还希望将这辈子中发生的某些事变得更顺意一些。不过，即使这个要求不能得到满足，我还是愿意来个“翻版”。当然，这纯属痴心妄想。退而求其次，我只能求助于回忆这一方法了，而使回忆保存得尽可能久远的办法就是将它记录下来。

老人回忆往事，常常絮絮叨叨，让人生厌。而我的这种方式，却可以避免这一尴尬，因为写下来的东西看不看就是他们的事情了。最后（我还是承认的好，因为即使我否认，也没人相信），写自传还能够大大满足我的虚荣心。事实上，我时常听到或读到一些诸如“我完全可以毫不夸张地说……”之类的话之后，紧接着就是大段大段的王婆卖瓜了。大多数人都不喜欢别人自夸，无论他们自己多么受用。但是，虚荣心乃生活必不可少之慰藉，在大多数情况下，不足为怪。我对这种虚荣心总是很宽容的，因为我相信，无论在什么地方，这种心理对自己和周围的人并没有什么不利。

应当感谢上帝。我无比虔诚地认为，我所拥有的一切幸福快乐都来自于上帝的惠赐，他为我指明了道路，并助我获得成功。尽管我不能指望什么，但我对这一点坚信不疑，我亦希冀同样的惠泽能继续眷顾于我，让我仍旧幸福，或者使我能够应对命中注定的逆境，这种经历我可能跟他人一样遇上。我将来的命运只有上帝知道，即使是曲折坎坷；即使是无尽之痛苦，也只有上帝才能赐予我们。

第二章

卑微的家族

我的一位伯父，像我一样喜好收集家族轶事。一次，他交给我一些关于家族先辈事迹的笔记，从中我才知道，我们家族在伦敦之北的诺桑普顿郡的爱克顿教区至少已经三百年了，究竟有多久他也不知道，大概是从“富兰克林”作为家族姓氏就开始定居于此了。（在此之前，“富兰克林”这个名字是指一个社会阶层，他们拥有 30 亩的自由领地，兼职打铁业）我们家族一直传承着打铁这一技艺，一直到我这位伯父的时候为止。家传规矩是长子皆学打铁，伯父和我父亲也遵照族规让他们的长子学做铁匠。

在我查阅爱克顿教区的户籍册时，我只找到了 1555 年以来的出生、婚嫁和丧葬记录，再以前的资料就未得保存了。从那些户籍册里，我了解到自己原来是五世以来小儿子的幼子。我的祖父汤姆斯生于 1598 年，一直住在爱克

顿，直到年迈不能劳作时才搬到他儿子约翰的家里。约翰的家在牛津郡班布雷村。他是一个染匠，我父亲就是跟他学徒的。我的祖父至今仍长眠在那里。1758年，我还曾去瞻仰他的墓碑。他的大儿子汤姆斯住在爱克顿的老宅子里，后来将宅子及田产留给了他的独生女儿。这个女儿的丈夫是一个威灵堡人，名叫理查德·费雪。他们后来又把这份田宅卖给了伊斯德先生，此人现在还是那儿的庄园主。我祖父有4个儿子长大成人，即汤姆斯、约翰、本杰明和约瑟。现在，我手上没有任何材料，不过我要把还能记得的都尽可能地给你写出来。如果我搜集的材料在我离家后还保存完好的话，你将会从中看到更为详尽的记录。

按照传统，长子汤姆斯跟他父亲学习打铁，但因他生来聪颖过人，得到当地一个尊贵的绅士伯麦老爷的赏识，他鼓励他求学上进（我所有的哥哥们也得到了同样的鼓励）。后来，他终于获得了书记官的资格，成了当地较有名望的人，并且成为当地一切公益事业的积极倡导者，不论是他家所在的村子，还是有关诺桑普顿城镇或者他们那个州的事物。关于这一类事情我还听到了很多。他颇受当时爱克顿教区的哈利法克斯勋爵的赏识。他于旧历1702年1月6日死去，比我的出生刚好整整早4年。记得当我们来到爱克顿教区，从一些老人那里听到有关他的生平事迹时我非常惊奇，因为这很像我的个性和为人。当时你说：“要是你出生在他死的那一天，人家还以为这是灵魂转世呢！”

约翰学了染匠，我记得是染羊毛织品。本杰明是在伦敦学徒的，后来也成了一名丝织品染匠。他非常聪明，我对他印象很深。因为在我还是一个孩子的时候，他曾从伦敦到波士顿我父亲那里，跟我们在同一幢房子住了好几年，他活到了高寿，他的孙子塞穆尔·富兰克林现在还住在波士顿。他去世后留下了两卷四开本的诗稿，主要是一些赠亲送友的即兴之作，这样的诗他

还曾送给我一首呢。他还自创了一种速记方法，并教我使用。可我从不练习，所以最终忘得一干二净。我的名字就是这位伯伯取的，因为他和我父亲之间有着非常亲密的兄弟之情。他笃信宗教，只要是有点名气的传道士的布道，他都不肯错过，并且用速记法将布道全部记录下来，他留下了好几卷受道笔记。他还非常热心政治，可是以他的身份地位这种关心显然有些过头。最近，我在伦敦发现了他所收集的从 1641 年到 1717 年间重要的政论手册，从编号来看，已经遗失了许多卷，不过还保存了 8 卷对开本的、24 卷四开本和八开本的。一个旧书店老板偶然得到这些书，因为我常去他那里买书，所以认识我，便把它们拿给我看。看样子是我伯父在去美洲的时候把它们留在了伦敦。当然，这可是 50 年前的事情了，他还在书页的空白处作了许多批注。

我们这个卑微的家族很早就参加了宗教改革，从玛丽女王治下开始，他们就一直坚持信仰新教了。当时，因为他们激烈反对天主教会制度，因而时有被迫害之虞。他们珍藏着一本英王版的《圣经》。为了能够将其安全地保存，他们把《圣经》打开用细绳绑在一个折凳的底下。这样，当曾祖父向家人朗读经文时，他把板凳翻过来放在膝盖上，在带子底下翻阅，让一个孩子站在门口放哨，如果看见教会法庭的官吏过来，就马上跑进来报信，于是折凳又被翻了过来，凳脚朝下放好，《圣经》就像原先一样藏在凳子下面了。这是我从本杰明伯父那儿听说的。直到查理二世的末年，我们家族还是一直信奉国教。那时候一些牧师因不信奉国教而被开除了教籍。但在那时有几位部长因为不信奉国教遭到了驱逐，他们在诺桑普敦举行集合，宣布了自己的信仰。本杰明和约瑟追随他们，并且一生矢志不渝。而家族的其他人仍然信奉国教。

第三章

父亲对我的影响很大

我父亲约瑟很早就结了婚，大约是在 1682 年，他带着妻子和三个孩子移居到了新英格兰。因为他所信仰的秘密宗教不仅被法律禁止，而且还常常受到骚扰，因此，父亲和许多熟人都移居到了新大陆。他们希望在那里可以享受宗教信仰的自由。我父亲也同意随他们前往美洲。在那里，他的前妻又生了 4 个孩子。后来他的继室又为他生了十个。这样，我父亲一生共有十七个孩子。我还记得有一次十三个孩子围在他的桌旁，这十三个孩子后来都长大成人，各自成家立业了。我是最小的儿子，下面只有两个妹妹。我出生在新英格兰的波士顿，我的母亲是父亲的第二个妻子，名叫阿拜娅·福尔克。我的外祖父名叫彼得·福尔克，他是第一批来新英格兰的定居者。如果我没记错的话，科顿·马瑟在他的美洲教会史中曾颇为赞许地提到他，称他是“一

位信仰虔诚学识渊博的英国人”。我听说他也曾零星地写了些即兴小诗，不过只出版了其中一篇，好多年前我还曾见过的。那首诗写于1675年，是写给那些与政府有关人士的，那是一首当时流行的那种民歌体。这首歌拥护信仰自由，声援受迫害的浸礼会、教友会和其他教派。他认为，对印第安人的战争和这个国家其他的一些灾难的根由，都源于对信仰自由的迫害，而这些灾难又是上帝对这种重大罪行的判决和惩罚。于是，他要求当局废除那些毫无仁爱之心的立法。我的印象是，整首诗写得简洁朴实，流畅大方。尽管已忘了那首诗的绝大部分，但我还记得那首诗的最后六句，大意是说他的批评完全出自善意，因此他并不想隐瞒自己的真实姓名。

因为我从心底里憎恨

匿名诽谤的人

我定要写出我的姓名

我住在修彭城

你毫无恶意真诚的朋友

彼得·福尔克

我的哥哥们都选了各不相同的职业，父亲准备把我这个最小的儿子奉献给教会。所以，我在8岁时就被送进了文法学校去念书。我识字很早（我不记得自己什么时候不会阅读，所以我想那时一定非常小）。父亲的朋友们都说我读书将来定会很有出息，这样就又坚定了他让我念书的打算。本杰明伯父也很赞成这个主意，并提议说如果我肯学他的速记法，他就把他速记的全部学道笔记送给我。从他的本意来看，这大概是希望为我人生定调吧。但我在文法学校还没念到一年，父亲就改变了主意，让我退了学，进了一所专教

写作和算术的学校。虽然那时候我的成绩已经从中等水平跻身于前几名，并且还跳了一级，年底就有望升入三年级了。我们是个大家庭，生活之外还要负担我上大学的费用，本不容易。同时他看到不少受过高等教育的人生活相当潦倒——这是他在我面前对他的朋友们讲的理由——这便是父亲一改初衷让我转学书算的原因。那所书算学校是由当时著名的人物乔治·布朗纳先生开办的，他办学已经很有成就，教学方法以宽容和鼓励为主。我在他的教导之下，很快练就了一手好字，但是算术还是不行，并且毫无进步。在我10岁那年，我被带回家，给父亲做帮手。他经营的是蜡烛和肥皂制造——他原本并不从事这一行当，但是到了新英格兰后，他发现这里染匠生意清淡，无法维持家人生计，所以便改行做皂烛业了。我主要帮着剪烛芯，灌烛模，有时还照看店面、跑跑腿什么的。

我非常厌恶这个行当，一心渴望去航海，但父亲坚决反对，好在我们家就住在海边，我就常去海边玩耍。我很小就擅长游泳并会划船。当跟其他孩子一起跑到船上玩时，我总是他们的头儿，尤其是在面临危险的时候。在其他场合，我一般也是孩子头，不过有时我也会把他们带出麻烦。我想举一个例子，因为这件事还显示出我从小就有突出的热心公益的精神，虽然当时这件事做得并不合适。

在大西洋的岸边有一片盐滩沼泽地，涨潮的时候，我们这些男孩子常到那里捉鳝鱼。时间一久，沼泽便被踩踏成了一片泥浆。为了方便我们站立，我提议筑一个码头，还带着大伙儿找到了一堆石头，这是准备用于建造一幢新房子的，不过正好符合我们的需要。于是到了天黑等工人们一走，我便指挥几个小伙伴，使劲地干了起来。我们几个人抬一块石头，像蚂蚁搬家那样，把那儿的石头一搬而空，筑起了我们自己的小码头。结果，第二天一早工人们惊讶地发现石头不见了。他们追查石头搬到哪里去了，终于发现被用